

# 庙行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有关要求，依据《上海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及超大型城市安全风险特点，制定庙行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切实在转变理念、狠抓治本上下功夫，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和工作机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专项整治取得积极成效，事故总量和较大事故持续下降，坚决杜绝重特重大事故，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明显提高，城市安全能级显著提升，为庙行全面推进现代化城市建设提供有力的安全生产保障。

## 二、组织领导

依托庙行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建立庙行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推进庙行镇专项整治工作。

### **（一）成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成员**

组长：阎丽伦、王忠民

副组长：朱峻峰、金艳、张东敏、王培华、城建副镇长  
镇安委会成员为领导小组成员。

### **（二）设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张东敏

镇安委会办公室主任兼任副主任。专项整治日常组织协调工作由镇安委会办公室承担。

### **（三）设立庙行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专班与工作小组**

工作专班由庙行派出所、镇规建环保办、安管所等相关重点领域三年行动牵头单位派员组成，主要负责制定推动落实全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镇安管所负责工作专班日常工作。

每个专项（专题）都应当建立由牵头单位为组长、相关部门为成员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小组，主要负责该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方案制定、工作推进、督查检查、传达要求、汇总上报情况等工作。

## **三、主要任务**

推动全镇各村、公司、有关部门和企业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和城市安全发展的决策部署，务必把安全生产和城市安全发展摆到重要位

置，切实解决思想认知不足、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和抓落实存在一定差距等突出问题；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安全生产由企业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完善安全生产体制机制法制，推进安全生产和城市运行安全领域“一网统管”工程，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持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重点分2个专题和6个行业领域深入推动实施。

**（一）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专题。**一是督促各单位组织集中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安排不少于1次的专题学习。二是督促各级党委（党组）、各有关单位将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纳入党委宣传工作重点。积极发挥安全生产宣传融媒体平台和社会化宣传教育矩阵作用，开设专题专栏。结合“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奔跑吧安全君”“防灾减灾日”和安全生产“五进”等活动，在有条件的社区、公园、广场、居村服务场所等设置展板展区、张贴宣传标语图画等。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企业要结合安

全承诺公告制度进行广泛宣传。**三是**认真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上海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上海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等，健全定期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的会议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成效纳入考核指标。配合做好推广“企业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记分制管理”制度。**四是**推进落实改革发展重点任务，深入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及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积极创建本市安全发展示范街镇。**五是**加强安全监管力量建设，深化基层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模式，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坚持“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全面推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建立完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制度，严格限定和合理规范处罚裁量权的行使。（镇安管所牵头，各村、公司、居民区和安委会各成员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一是提升全员安全生产法治意识，不断提高依法依规组织生产经营活动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健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负责人安全生产领导责任，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切实落实“一岗一责”。倡导将安全生产责任制向全员公示，自觉接受监督，实现安全生产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司其责。**三是**推动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满足安全生产要求的技术和管理

团队。保证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强化安全教育培训。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行业及其他规模以上企业均建立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为基础，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四是**构建双重预防控制机制，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和安全风险研判承诺制度。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完善全市统一的风险隐患“一张网”信息化管理系统，做到隐患自查自改自报，实现动态分析、全过程记录管理和评价。**五是**强化重点场所和作业环节的安全管理，严格企业外包管理。**六是**加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能力建设，优化生产安全事故处置流程，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七是**推动安全生产社会治理。建立技术服务机构评价结果公开和第三方评估制度，健全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制度，充分发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作用，实现安责险全面、深化覆盖重点行业领域。（镇安管所牵头）

**（三）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一是强化危险化学品源头管控。建立完善化工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协调沟通机制，以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机制。支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改造升级，依法淘汰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产能。**二是**提高危险化学品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全面排查管控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防护距离，督促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风险基准》（GB 36894-2018）和《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确定方法》（GB/T

37243-2019) 等标准规范开展安全防护距离复核工作; 进一步提升危险化学品企业自动化控制水平, 持续推进“两重点一重大”化工装置、储运设施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的建设完善, 2020年底前实现全镇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化工装置或储运设施自动化控制系统装备率、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监控率均达到100%, 未实现或未投用的, 一律停产整改; 积极推广应用机械化、自动化生产设备设施, 实现机械化减人、自动化换人, 降低高危岗位现场作业人员数量。三是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质能力, 2021年底前安排10%以上的重点岗位职工(包括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完成职业技能晋级培训, 2022年底前从业人员中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比例要达到30%以上; 每年至少对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集中开展一次法律意识、风险意识和事故教训的警示教育, 按照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知识重点考核内容, 对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年开展至少一次考核, 考核和补考均不合格的, 不得担任企业主要负责人; 对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的企业, 新入职的主要负责人和主管生产、设备、技术、安全的负责人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化学、化工、安全等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或化工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新入职的涉及重大危险源、重点监管化工工艺的生产装置、储存设施操作人员必须具备高中及以上学历或化工类中等及以上职业教育水平, 新入

职的涉及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的操作人员必须具备化工类大专及以上学历；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现有人员应在2022年底前达到相应水平。危险化学品企业要按规定配备化工相关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四是**配合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落实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制度，推广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记分制，试点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述职述安制度。集中开展危险化学品领域“打非治违”。**五是**强化安全监管能力建设，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队伍监管能力，运用“互联网+监管”提高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水平。依托“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完善本辖区危险化学品全过程信息监管系统，实现数据整合、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按照国家标准建设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并完善应急救援一体化平台，配齐配强应急救援装备物资。（镇安管所牵头）

**（四）消防安全整治。**一是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按标准对消防车通道逐一划线、标名、立牌，实行标识化管理。二是集中开展五类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制定并实施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具体实施方案，全面优化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能力水平。试行大型商业综合体年度行业测评，确保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达标率实现100%。提升石油化工企业消防安全能力，完成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消防设施改造、企业消防力量建设三项任务。开展厂房仓库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三是整治“三合一”场所、老旧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农村自建

出租房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以村、居为单位，对老旧场所火灾风险实施差异化防控措施。抓好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结合政府实事工程、惠民项目等组织在居民住宅区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停放场所，落实居民住宅区电动自行车集中管理要求措施。分析评估本地电子商务、物流业、新型商业等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引导产业安全发展。

**四是**打牢乡村地区火灾防控基础，加强对乡村小微企业、厂房仓库出租场所、家庭作坊等产业开展消防安全评估和管理，集中治理消防管理责任不落实、消防设施不足、消防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依托乡村振兴地方规划实施，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总体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研究完善乡村消防专项规划，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

**五是**加强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管理，全面排摸本地区相关重点行业单位，形成单位名册，每年定期更新，并结合排摸出的单位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实际，梳理出消防隐患清单，并按照消防隐患危险程度划分“严重”“一般”“轻微”等级，坚持“消防危险性大的先开展整治、消防危险性小的先标准化创建”的原则，考虑到时间因素和每年名册的动态更新，计划对梳理出的行业创建单位按照2020年完成创建30%、2021年完成创建40%、2022年完成创建30%的任务推进。

**六是**实施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提升工程，以城市运行中心建设为契机，结合公安分局“一标六实”和城市联动运行中心工作经验，2020年将基层综治、社区、网格等信息化管理平台嵌入消防安全管理模块，将消防工

作有机融入基层综合治理体系，整合基层部门管理服务资源，综合运用社会治理“人、地、事、物”等关联数据信息，构建网络化、社会化、信息化的基层消防管理体系。**七是**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加强消防安全素质教育，加强重点人群分级分类培训，提升全员消防安全意识。（镇安管所牵头）

**（五）道路运输安全整治。**一是健全道路运输安全责任体系，充分调动物流协会、物流商会以及第三方监控平台等力量参与道路运输安全治理，加快建立和完善道路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2022年底前，建成城运系统公安道路交通管理子系统（IDPS），实现“路网精准计算、人车全面测量”。二是加强客货车安全源头整治，到2022年基本消除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违法违规突出问题。部署开展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专项治理，推动公交车安装驾驶室隔离设施，划设乘客安全警戒线，粘贴警示标识标语，严防乘客抢夺方向盘、干扰驾驶人安全驾驶。鼓励“两客一危”车辆安装使用智能视频监控系统。鼓励在用客车参照国家标准安装前轮爆胎应急装置。三是加强“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驾驶人的常态化培训教育，利用典型事故案例，加强运输从业人员警示教育，持续曝光“高危风险企业”“突出违法车辆”“典型事故案例”“终生禁驾人员”。深入推进“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四是进一步加大道路运输企业安全隐患清理力度。督促道路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与风险防控制度，开展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加强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动

态监管；强化旅客携带行李物品安全管理，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出台实施统一的旅客乘坐客运车辆禁止携带和限制携带物品目录清单。**五是**加强重点车辆运输安全治理。加强旅游客运安全管理，严格旅游客运安全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建立健全旅游客运信息共享机制，实现“正规社”“正规导”“正规车”市场格局。推动运用电子围栏等技术，强化旅游团组及车辆异地监管。加强网络包车监管，严查违法包车、非法载客等行为。加强对长途客运车辆凌晨2时至5时停止运行或接驳运输情况以及属地长途客运接驳点的监督检查，促进长途客运车辆安全规范运行。督促“两客一危”、重型载货汽车（总质量为12吨及以上的普通货运车辆）等营运车辆安装卫星定位装置，确保装置安装率、在线率、入网率全部达到100%。2020年底前，推动完成在辖区内重型特殊结构货车（水泥搅拌车）、重型自卸货车（砂石料车）上安装相关设备、装置，并接入上海市道路运输第三方安全监测平台开展实时监管。2021年底前，逐步将相关技术监管手段向重型半挂牵引车（集卡）等其他重型货车推广。2022年底前，对辖区内“两客一危”、重型货车等客、货运车辆全部实施相关技术监管手段。深化“百吨王”专项整治，严查超限超载违法，推进城市骨干道路埋设称重装置并对货运车辆违法超限行为开展非现场执法。加快推进治超站称重设施联网，合理规划一批违法超限超载车辆临时处置停放点，及时卸载、消除违法状态。2021年底前，配合做好本辖区内地面货车通行量较大的主干道设置称重检测设备。2022年底前，要在

本辖区地面货车通行量较大的大部分道路设置称重检测设备，确保对违法超载超限货车的及时发现查处，消除安全隐患。落实“一超四罚”措施，将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的纳入失信当事人名单进行联合惩戒。监督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运输实名登记、电子路单和动态监控等制度，切实强化危险货物托运、承运、装卸、车辆运行等全链条安全监管。加强农村交通安全监管，引导农民群众乘坐合规客运车辆，加强服务农村的公交车安全管理。

**六是**净化道路运输秩序。对重点桥隧道特别是通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较多、货运车辆违法超限超载频繁、交通流量较大的桥梁与隧道实施严格安全管控。推动重点营运车辆安装使用北斗车载卫星定位装置并进行计量检测，推进系统记录的疲劳驾驶、超速等交通违法信息纳入道路交通违法执法依据。加大非法营运查处力度，全面清查道路客运市场“黑企业”“黑站点”“黑车”“黑服务区”。建立客货运行业高风险驾驶人清单机制、重点客货运企业驾驶人“毒驾”尿检定期筛查工作机制、“红黑榜”通报机制。严禁生产、销售、使用不符合国家强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以及老年代步车、改装三轮车。

**七是**完善道路安全防护保障。深入开展道路塌陷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配合推进公路和城市道路大型专业机械设备配备，全面提升冰雪天气铲雪除冰能力。加强恶劣天气特别是团雾监测预警应急预案的制定和装备体系建设应用。集中整治本辖区内缺失防护设施的临水临河道路、未设置防撞设施的高等级公路出口匝道、缺少反光标志的路面立柱、

道路中央隔离栏以及机非车道隔离栏等存在交通安全隐患的地点和路段。2020年9月底前，在货运车流量较大、易发生右转弯“包饺子”事故且符合条件的路口100%增设物理隔离设施；本辖区内临水临河道路防护设施安装完好率达到100%并持续保持；在无信号灯路口的支路100%安装减速带。2020年底前，本辖区内高等级公路出口匝道防撞设施安装完好率达到100%并持续保持。2022年6月底前，对具备建设条件的贯穿居民聚集区的高等级道路，建设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设施。加强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和安全管理，2020年底前，建立农村地区专兼职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队伍，积极发挥派出所和村委会的作用，扩大农村道路交通管理覆盖面。2021年底前，在国省道增设中央隔离设施，持续深化“千灯万带”工程，在交通流量较大的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和减速带。2022年底前，在具有设置条件的农村公路平交路口100%增设交通信号灯和减速带。（庙行派出所、镇规建环保办牵头）

**（六）城市建设安全整治。**一是加强对各部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将城市安全韧性作为城市体检评估的重要内容，将城市安全发展落实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将安全管理作为城市“一网统管”建设的基本要素，推动城市安全和可持续发展。二是全面排查利用原有建筑物改建改用于酒店、饭店、学校、体育馆等人员聚集场所安全隐患，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安全隐患行为，

督导各村、公司整治安全隐患。**三是**根据城市建设安全出现的新情况，明确建筑物所有权人、参建各方的主体责任以及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四是**开展摸底调查，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利用和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管理，推动开展城市地下基础设施信息及监测预警管理平台建设。**五是**完善燃气工程技术标准，健全燃气行业管理和事故防范长效机制。指导各村、公司建立渣土受纳场常态监测机制、推动市政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六是**强化建筑施工领域隐患治理，深入开展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项治理，依法打击建筑市场违规行为。（镇规建环保办牵头）

**（七）危险废物等安全整治。****一是**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排查，严厉打击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促相关单位建立规范化危险废物清单台账，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分区贮存，在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二是**完善危险废物管理机制，将违法企业纳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违法失信名单实施联合惩戒。利用本市危险废物“一个库”、电子转移联单等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危险物流量流向的动态监管。**三是**加快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建设，依托宝山区中小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平台的危险废物全流程信息化管理系统，对危险废物转移全周期进行实时在线监管、实现危险废物收集转移全程可影像追溯。**四是**开展危险废物重点设施安全风险评估，将危险废物集中贮存、处理处置设施以及涉及常

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纳入重点环保设施清单。（镇规建环保办牵头）

**（八）危爆物品等安全整治。**一是开展全面排摸，严格落实危爆物品流向登记、凭证购买、丢失被盗报告、转让报告、安全培训、应急预案、双人管理等安全管理制度，设置符合国家标准的人防、物防、技防等治安防范设施。二是全面录入危爆物品相关企业基础信息，实时登记危爆物品生产、销售、购买、出入库、领取、使用、归还、处置和爆破作业项目现场等全环节要素信息，及时录入检查信息、核查系统预警推送线索。三是依托本市智慧公安建设应用的系统模型，加强涉爆涉危线索研判分析，强化对非法瓶装液化石油气的排查打击力度。四是完善水电油气等重点单位、重要部位、重点线路的人防、物防、技防设施建设。（庙行派出所牵头）

以上实施方案依据相关行业部门方案制定，其他有关行业领域、各单位结合实际制定细化实化实施方案。

#### **四、进度安排**

从2020年6月至2022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2020年6月）。**依据本次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2个专题、6个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各单位分别制定实施方案，对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出具体安排。

**（二）排查整治（2020年7月至12月）。**各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逐项对照本实施方案明确的主要任务，深入分析本地区、本行

业领域、本单位历年发生事故的主客观原因，对管辖地区、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深入细致的排查治理，编制三年行动任务书，在任务书中明确问题隐患（整治任务）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制定时间表路线图，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要求，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加快推进实施，整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三）集中攻坚（2021年）。**动态更新“两个清单”，针对重点难点问题，通过挂牌督办、现场推进会、“开小灶”、推广“样板工程”等措施，加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推动建立健全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四）巩固提升（2022年）。**深入分析管辖地区安全生产共性问题 and 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安全生产制度，逐项推动落实。总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健全长效机制，形成一套较为成熟定型、适应我镇安全发展的安全生产制度体系。

各单位分年度总结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开展情况，并报送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镇安委会办公室），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镇安委会办公室）汇总梳理向区安委办报告。2022年12月，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镇安委会办公室）对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行全面总结评估。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各单位、各有关部门要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做好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性，强化领导责任，勇于担当作为，层层抓好组织实施。绝不能只重发展不顾安全，更不能将其视为无关痛痒的事，用会议落实会议、用方案落实方案，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切实通过三年行动解决一批制约我镇安全生产和城市运行安全水平提高的矛盾问题。加强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组织领导，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镇安委会）建立例会制度，定期研究专项行动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镇安委会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加强统筹协调，开展巡查督导。工作专班和工作小组定期开展集中办公，镇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协同推动工作落实。各村、公司、各单位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和工作专班，协调推动本地区、行业领域、本单位专项整治工作。严格问效问责，加强对本辖区、系统及其有关部门安全整治工作的监督，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镇安委会办公室）要加强对各村、公司、各单位落实情况的监督，综合运用通报曝光、约谈警示等有效措施，加强督促检查，将整治情况纳入庙行镇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和党政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确保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对整治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悬而不决，逾期没有完成目标任务

务的，坚决问责。对因整治工作失职渎职，造成事故发生的，移交司法部门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二）落实依法治理，严格监管执法。**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解决安全生产重点难点问题。实施分级分类精准化执法、差异化管理，防止简单化、“一刀切”。加快推进“互联网+安全监管”模式，强化监管执法和跟踪问效，深入开展“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交叉检查，对重点问题、重大隐患盯住不放、一抓到底，督促彻底解决。坚持执法寓服务之中，组织专家组开展精准指导服务，实行远程“会诊”与上门服务相结合，帮助解决安全生产难题。督促企业自查自纠，对企业主动发现、自觉报告的问题隐患，重点实行跟踪指导服务。充分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积极开展以案释法，加强宣传教育，鼓励和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职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形成全社会参与支持、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三）科学精准施策，主动创新制度。**认真抓好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准确分析掌握本辖区、本行业领域、本单位风险隐患底数，找准根本原因，因地制宜、对症下药。按照精细化管理要求，个性化制定整改措施，做到“一险一策”，做到限时整改、闭环管理。结合各行业领域发展特点，进一步用好我镇安全生产领域改革优势，用好城市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转变优势，用好“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信息优势，用好我镇安全生产管理体制资源整合优势，优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

行动的政策支撑、财政支撑、人力支撑。在高危行业领域全面实施安责险制度，推动保险机构落实事故预防技术规范，切实发挥参与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